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lk Road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 **絲路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

#### **申請對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作出之決定 進行覆核**

茲提述絲路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之決定，當中表示本公司未能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條所要求之足夠業務運作。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尋求專業建議並經適當考慮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向聯交所提交書面要求，根據上市規則第2B章，將決定轉交上市委員會覆核(「覆核」)。

敬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覆核結果屬未知之數。倘股東對決定之涵義有任何疑問，建議尋求適當專業意見。

如有任何有關上述事項的重大進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絲路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毅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張毅林先生及鍾衛民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蔡偉康先生及歐陽農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素玉女士、吳兆先生及陳煒聰先生。